

债券代码：155326.SH

债券简称：19汇金01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华莲路138号金融中心A1,A2幢
20,21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其它相关披露文件以及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岩汇金”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材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城国瑞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发行人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下达的《关于核准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01 号），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债券，首期发行不超过 5 亿元。

2018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批准公司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发行人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的基本条款

1、发行主体：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6、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7、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公司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

交易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债券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10、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1、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

12、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证登的相关规定执行。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3、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4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4、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2 年 4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1 年 4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持有的本次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票面总额的本金。

16、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房产抵押及股权质押担保债券。

1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鹏元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

级为 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18、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19、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0、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借款、补充流动资金。

21、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唯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龙岩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龙岩市国资委关于傅纪文等同志任职的通知》（龙国资〔2019〕87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

傅纪文同志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长；王兰胜同志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曹金荣同志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金火同志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张汉文同志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根据唯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龙岩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7 人调整为 5 人，其中职工代表 1 人，公司增设副董事长一人，由出资人在董事会成员中指定；同意免去王兰胜董事长职务及法定代表人，重新委派傅纪文担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长并为法定代表人；同意免去徐新雄、黄坤成、袁俊、邱昭联、华林峰董事职务，重新委派黄金火、曹金荣担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新一届董事会由傅纪文、王兰胜、黄金火、曹金荣与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同意 2019 年 11 月 15 日订立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自本决定做出之日起生效。

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召开了临时董事会，会议同意解聘徐新雄公司总经理职务，重新聘任傅纪文为公司总经理，聘期为三年。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龙岩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二）新增人员简历

傅纪文，男，汉族，出生于 1970 年 4 月，籍贯为福建连城，本科学历，先后任龙岩市（县级）财政局科员兼副股长、龙岩市（县级）龙门镇财政所所长、龙岩市政府办农经科科员兼副科长、龙岩市政府办行政接待科科长、龙岩市政府办副调研员、龙岩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古蛟新区党工委副书记、龙岩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和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副董事长及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起，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曹金荣，男，汉族，出生于 1973 年 3 月，籍贯为福建长汀，专科学历，先后任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宣教科宣传干事、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兼任五车间副主任、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部经理、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厦门利富来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投资部经理、福建红旗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营销中心常务副主任、龙岩工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群部主任、福建海峡客家旅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海峡客家旅游有限公司总经理、龙岩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副总经理、福建省海峡客家旅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副总经理和闽西文旅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支部书记兼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起，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

黄金火，男，汉族，出生于 1973 年 3 月，籍贯为福建漳平，专科学历，先后任福建省漳平市新桥城口小学教师、福建省漳平市新桥联兴小学副教导主任兼教导主任、福建省漳平市新桥珍坂小学教师兼副校长、福建省漳平市和平镇人民政府科技副镇长、福建省漳平市地震办副主任、福建省龙岩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福建省龙岩市 12345 信访网络中心主任、龙岩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党委副书记和龙岩市汇金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支部书记兼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起，任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人员均不持有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份或

者债券。

三、影响分析

本次法定代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公章）

2019 年 12 月 6 日